

民生

广东消委会发布19款头盔比较试验结果

摩托车头盔优秀率近九成 电动自行车四成

你知道吗?市面上买的电动自行车头盔质量可能要低于摩托车的。近期,广东省消委会联合中山市消委会开展了摩托车及电动自行车头盔比较试验,工作人员通过线上线下渠道购买了销量居前的19个品牌头盔产品(其中摩托车头盔9款、电动自行车头盔10款),样品中摩托车头盔优秀率88.9%,电动自行车优秀率40%。

据悉,本次试验委托专业第三方检测机构—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对样品进行检测,涉及头盔产品的物理安全性和使用舒适性等多个维度。

■新快报记者 王彤 通讯员粤消宣

摩托车头盔: 一款配有茶色护目镜的不及格

总体结果显示,9款摩托车头盔中有8款各项指标表现优秀,综合评价为五星,一款产品护目镜可见光透过率不符合国家标准,不予评星。

据悉,护目镜的光透过率关系到骑行者视野清晰度,直接影响骑行安全。标准要求护目镜的可见光透过率 $\geq 85\%$ 。

其他8款五星头盔样品为:KJE柯吉摩托车乘员头盔、yema野马摩托车乘员头盔、LS2摩托车乘员头盔 OF562、Tanked Ra cing摩托车乘员头盔、YAMAHA雅马哈摩托车乘员头盔、Tuan途安摩托车头盔、TORC摩托车乘员头盔、zeus瑞狮摩托车乘员头盔。

电动自行车头盔: 2款不合格,仅4款优秀

10款电动自行车头盔样品有4款样品(EGOOGD易酷达电动自行车乘员头盔、NIU LIFE安全半盔XN-03、晓安电动车/摩托车头盔、雅迪摩托车乘员头盔)各项指标均表现优秀,综合评价为五星;4款样品部分项目表现一般,综合评价为三星半或三星;2款样品缺少了发泡材料缓冲层结构,可能无法对头部起到有效的保护作用,不予评星。

未得五星的产品是在哪里失分?省消委会相关负责人指出,头盔佩戴装置质量过关,才能在发生事故时,

将头盔固定在头上发挥保护作用。这些电动自行车头盔在测试过程中不同程度出现头盔从头型上脱落、连接件断裂或系带过度伸长等情况,单项指标获评三星半或三星。

新快报记者注意到,电动自行车头盔的五星评价比率(4/10)远远低于摩托车(8/9)的。广东省消委会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当前摩托车头盔产品执行强制性国家标准GB 811-2010《摩托车乘员头盔》,而对于新兴的电动自行车头盔,我国目前暂无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据悉,强制性国家标准GB 811《摩托车、电动自行车乘员头盔》正在修订,目前已形成征求意见稿。

消费提示: 选购时做到“五个注意”

一是要注意查看商品标识信息。选购摩托车头盔要认准CCC认证标志,购买电动自行车头盔应选择有正规生产厂家信息的产品。

二是要注意查看头盔内部结构,优先选择有发泡材料缓冲层的头盔产品,更好保障自身安全。

三是要注意检查头盔的系带和连接件是否结实不易断裂,并在购买前进行试戴,确保头盔尺寸合适不易脱落。

四是要注意尽量选择透明护目镜的头盔,保证骑行视野清晰。

五是要注意头盔使用时间不宜过长,到期或碰坏要及时更换。

都市一隅 农忙成趣

近日,位于广州海珠区的一个城市农业公园开园,农园总面积约170亩,为市民游客提供研学科普、亲子休闲、亲手耕种等服务。

新快报记者 毕志毅/摄影报道



“醒狮”登场! 将参与深江铁路珠江口隧道建设



新快报讯 记者许力夫 通讯员刘福昌 宋明骏报道 日前,一台刀盘涂装着雄狮图案的大直径盾构机在长沙下线。这台取名为“深江1号”的盾构机开挖直径达13.42米,总长130米,总重3800吨,将参与国内最深海底隧道——深圳至江门铁路珠江口隧道工程建设。

“深江1号”由中铁十四局和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联合打造,刀盘上涂装“醒狮”元素,威风凛凛的立体造型,极具层次感,凸显广东地域文化特色。

秦鹏说,“深江1号”研制成功,

标志着深江铁路珠江口隧道即将进入盾构施工阶段。接下来,盾构机将下线拆解运至施工现场,进行全系统的组装调试,确保早日始发掘进,让中国高铁在百米海底飞驰,为世界海底隧道工程施工积累技术,提供宝贵经验。

深江铁路正线全长116.12公里,设计时速250公里。深江铁路计划工期66个月,预计在2025年建成通车。建成开通后使深圳的前海自贸区与广州的南沙自贸区实现半小时高铁互联互通。



黄埔区多措并举 健全垃圾分类督导执法工作机制

新快报讯 垃圾分类执法工作是促进绿色发展、可持续发展、城市精细化管理的重要一环。为推进垃圾分类工作做实做细,践行绿色环保的生活理念,黄埔区多措并举,不断探索健全督导执法工作机制。

闭环管理,落实问题整改。认真梳理共性问题、突出问题,抓住重点开展督导检查。完善检查考评、执法等长效管理,建立了约谈整改、问题交办、住地督导、投放点包干、联合执法、差异化管理等工作机制,完善投放点“巡查-发现-告知-整改”闭环管理。对“老大难”重点社区,成立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切实解决非投放时段垃圾落地、投放点周边脏乱等问题。据统计,自去年三季度以来,全区连续近五个季度问题宗数呈持续减少趋势,其中今年二季度比去年三、四季度分别减少68%、57%。

宣传结合,提升执法温度。坚持宣传引导先行,邀请广州市城矿协会对全区进行生活垃圾分类“送课到街镇”培训,提高从业人员垃圾分类业务和知识水平。截至目前,已培训各街道、社区、机关单位、物业、餐饮单位等1000余人次。街道、社区、物业、清运公司“四合

一”组队,科普规范、宣传引导,营造良好的宣传氛围。同时,执法队员上门走访将垃圾分类作为宣讲重点,让分类执法更有温度。

协同联动,确保分类全覆盖。通过联动机制,按照“管理+执法”模式,街道发挥部门联动优势,采用“一劝二整三罚”工作方式:一是通过综合发展中心日常巡查人员宣传告知与劝说,帮助分类负责人明确职责与义务,做到人人了解,人人参与;二是签订限期整改通知书,督促负责人及时整改;三是将屡不整改的商铺、物业移交执法办处理,对不分类行为集中整治。今年1-7月,全区生活垃圾分类执法检查行政处罚1000余宗。

常态+突击,强化监督力度。常态检查+突击执法,重点检查投放高峰期站桶督导、分类、投放点管养等情况,加强夜间突击检查,并定期开展专项执法检查,尤其对前期整改过的单位、个人“回头看”,不断推动分类工作有效落实。对垃圾未分类投放及偷盗等违法行为加大执法力度,通过调取监控录像、提高巡查频次、驻点蹲守等方式获取线索,查找当事人。对于“黑榜”单位突击检查,确保无遗漏。

(供稿:黄埔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联和街、云埔街、永和街、鱼珠街、长岭街、长洲街)